

试析高校学生参与管理的问题与对策

林长兴

摘要:我国高校学生参与管理存在参与权缺乏保障、参与范围及程度受限、机制平台缺陷等典型问题,其中隐藏着校方民主管理理念薄弱,学生权利观念和参与意识不足等深层次原因。需转变思想观念,树立“以学生为本”理念,充分认识学生参与管理的重要性,加强相关立法,完善制度框架,创新平台模式,强化渠道建设,以促进高校学生参与管理的有效开展。

关键词:高校学生;高校管理;参与管理;以学生为本

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日益深入,高校学生参与管理日益受到重视。有关理论研究层出不穷,已成为当前高等教育改革的一个创新点与突破口。近年来,我国高校在学生参与管理方面做了一些尝试。部分高校在决策过程中,多渠道征集学生的意见、建议和要求。还有一些高校,积极探索学生参与管理的新渠道、新模式、新办法。如中国人民大学,其学生会可参与到学校有关部门的管理决策中去,如学生会主席参加校长办公会等;华东师范大学推行“学生参议制”,学生可对学校的重大政策尤其是直接关系到学生切身利益的政策提出意见建议。尽管取得了一些进展,但总体而言,我国高校学生参与管理还处在起步阶段。各高校的做法、力度和效果也参差不齐,面临着种种问题和不足,有待进一步引导和改进。

一、高校学生参与管理面临的主要问题

(一) 参与权缺乏有效保障

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四章第41条指出要“建立和完善学生参与民主管理的组织形式,支持和保障学生依法参与学校民主管理”。但现行法规对高校学生参与权仅作原则性规定,缺少可依托的具体实施条文,使得高校学生参与管理的权限,在很大程度上仍取决于所在高校态

度。目前,许多高校的管理人员和教师对学生参与管理仍缺乏足够重视和充分信任,导致在实际操作中出现学生参与权缺位、虚置,相应的权利保障也难以落实。如各高校虽设有学生代表大会,但大会的有关决议面临实施难问题,尤其是与行政利益或学术利益发生冲突时,学生利益更处于被动状态。可见,在赋权机制和保障制度缺失前提下,学生参与权未能充分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二) 参与范围及程度受限

学生权力包括学习权、知情权、监督权、申诉权、选择权等内容。高校学生参与管理也应涵盖以上范围。如参与学校发展目标的规划、人事任命的变更、改革发展的决策,对学校的招生、教学、科研、课程设置、教师评价、教师聘任、学生生活等事务提出意见建议等。

从目前实际来看,高校各领域对学生参与管理的开放范围不广。学生参与管理的内容大多集中在与日常生活相关的学习、娱乐、就业择业等方面,对教学、科研、人事等领域只能介入外围参与管理,且其内容也大多是一些简单的表层工作。在涉及学校发展的重大决策方面,则更缺乏有组织的实质性学生参与。

在参与的程度上,目前高校学生参与管理往往集中在部分决策的初始阶段,在进一步的方案拟定、

收稿日期:2013-01-10

作者简介:林长兴,宁波大红鹰学院党委常务副书记,副教授。(浙江宁波/315175)